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申请融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特 别 提 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继续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二道支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 3,190 万元，由长春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由吉林亚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长春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以吉林亚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名下位于长春市南关区重庆路 618 号的不动产向长春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业务期限以具体签订的合同为准。

- 公司董事高文涛先生担任长春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长春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长春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鉴于公司部分流动资金借款即将到期，同意公司继续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二道支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 3,190 万元，由长春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由吉林亚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长春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以吉林亚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名下位于长春市南关区重庆路 618 号的不动产向长春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业务期限以具体签订的合同为准。

由于公司董事高文涛先生担任长春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长春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长春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人简介

长春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101715325036E

法定代表人：周金波

注册资本：69,500 万元

成立时间：1999 年 6 月 18 日

注册地址：吉林省长春市高新开发区

经营范围：为企业及自然人提供借款类担保业务、发行债券担保业务和其他融资担保业务等

股东情况：长春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其 100% 股权，为其实际控制人

关联关系：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董事高文涛先生担任长春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长春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长春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因此其属于公司关联方。

三、融资申请人基本情况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吉林省长春市二道区

法定代表人：陈铁志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水泥制品制造、销售等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42,239,691,474.42 元，总负债为 38,876,726,266.20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2,780,761,093.86 元，2024 年实现营业收入 7,214,631,554.39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917,961,096.59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42,194,680,696.60 元，总负债为 39,512,503,285.29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为 2,222,667,052.15 元，2025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1,026,176,214.11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468,952,958.90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四、本次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交易已经 2025 年 6 月 17 日召开的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五次会议及 2025 年 6 月 19 日召开的公司 2025 年第八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二十日